

证券代码: 002127

证券简称: 南极电商

公告编号: 2018-119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延期质押、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东方新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新民”）通知，获悉东方新民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延期质押、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延期质押、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2016年11月7日，东方新民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0,000,000股质押给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质押购回日期为2017年11月7日。2017年11月1日，其中3,000,000股解除了质押，17,000,000股购回日期延至2018年11月7日。现经东方新民向长江证券申请，将尚在质押的17,000,000股（2018年5月24日，公司实施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质押股数同步变更为25,500,000股）购回日期延期至2019年11月7日，并于2018年11月7日办理完成延期手续。

2、东方新民将其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部分本公司股份2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0.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解除了质押，并于2018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8年11月13日，东方新民共持有公司股份91,574,25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3%；东方新民一致行动人蒋学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8,97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1%；东方新民及其一致行动人蒋学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0,549,25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4%。

东方新民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91,499,8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99.9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3%。蒋学明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62,845,05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91.1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6%。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南极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